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 2021—005

债券代码：110065

债券简称：淮矿转债

转股代码：190065

转股简称：淮矿转股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 5 人，实参会监事 5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建清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对 2020 年年度报告进行严格审核，认为：

1.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该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2.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 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监事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没有异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给予股东合理回报的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结合自身的生产经营需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且运行良好，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七、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严格核查，认为：

1.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2. 公司编制的上述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没有异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八、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更加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九、关于下属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淮北矿业集团为公司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下属公司发展，满足其生产经营活动对资金的需求。下属公司以其实际接受淮北矿业集团提供的担保金额为限提供相应反担保，有利于平衡双方承担的风险，属于公平公正的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

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27 日